

证券代码：603365

证券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23-048

##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剩余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9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470,000股股份，该回购股份用途为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鉴于已回购股份三年内转让期限已到期，拟注销上述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264,203,500股减少为262,733,5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9月13日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此通知债权人：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并可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时间：2023年9月29日起45天内（工作日09:00-11:30，13:30-17:00）。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 2、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7435982

传真号码：021-57435966

登记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沪杭公路 1487 号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9月29日